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徐大川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傳真：03-3361097
電子信箱：td100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龍潭鄉雙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30008271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報名相關資料(0008271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縣配合教育部體育署辦理「102學年度第5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計畫—樂樂足球競賽桃園縣複賽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2年10月24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20033534號函及「102學年度第5屆全國國民小學樂樂足球競賽桃園縣複賽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參加對象為國小3至6年級學生，以班級為單位組隊，由「校內初賽」、「縣市複賽」至「全國分區決賽」(5、6年級)逐級挑戰。

三、本縣複賽相關比賽訊息如下：

(一)競賽日期：103年3月29日(星期六)。

(二)競賽地點：觀音鄉上大國民小學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3年3月10日下午5時；詳填報名相關表格(如附件)後，請用word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alhiyeo@yahoo.com.tw(請註明○○國小○年級樂樂足球報名資料表)。

學務處

103/02/11 08:11



1030000787

有附件

(四)領隊會議：103年3月12日下午1時30分假上大國小多功能教室舉行。

四、請各校於即日起至103年3月10日前，先行規劃辦理校內班際樂樂足球初賽。

五、本局同意秩序冊所列工作人員、裁判及各校帶隊教職員於競賽當日予以公(差)假登記；因競賽辦理日適逢假日，前開人員在未支領工作津貼及相關費用前提下，得於活動結束後6個月內在課務自理原則下核實補休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上大國小蔡耀輝組長，電話：03-4901174#310。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及報名相關資料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